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2)889/99-00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審閱)

檔號：CB2/PL/MP/1

立法會人力事務委員會

特別會議紀要

日期：1999年11月4日(星期四)
時間：下午2時30分
地點：立法會大樓會議室A

出席委員：劉千石議員(主席)
李啟明議員(副主席)
丁午壽議員
朱幼麟議員
何世柱議員
何秀蘭議員
何敏嘉議員
李卓人議員
陳國強議員
陳婉嫻議員
陳榮燦議員
陳鑑林議員
梁耀忠議員
楊耀忠議員
鄭家富議員
司徒華議員

缺席委員：田北俊議員
呂明華議員
夏佳理議員
梁智鴻議員
單仲偕議員

出席公職人員：教育統籌局副局長
祝建勳先生

教育統籌局首席助理局長
李國彬先生

職業訓練局
執行幹事
李鏗教授

職業訓練局
副執行幹事(教學)
李斯博士

職業訓練局
副執行幹事(訓練及發展)
麥錦榮博士

職業訓練局
高級工業訓練主任(學徒組)
繆靄昌先生

應邀出席者： 就學徒訓練計劃進行顧問研究的學者

鄭之灝博士

李成富博士

職業訓練局教導員及工場導師協會

會長
張復光先生

副會長
葉永健先生

副秘書
朱偉勤先生

職業訓練局工業訓練主任職級協會

主席
鄭奇建先生

科技及工業學院職員協會

主席
李國利先生

副主席
黃鎮暉先生

學徒督察協會

主席
高輝先生

秘書
雲昌照先生

發言人
陳兆麟先生

工業教育及訓練署職工會

副主席
譚偉強先生

副主席
陳炎周先生

列席秘書 : 總主任(2)1
湯李燕屏女士

列席職員 : 高級主任(2)5
林培生先生

經辦人／部門

I. 學徒訓練計劃的檢討及有關事宜

(立法會CB(2)179/99-00(01)、CB(2)226/99-00(01)、
CB(2)235/99-00(01)、CB(2)266/99-00(01)、(02)、
(03)、(04)及(05)號文件)

與團體會商

就學徒訓練計劃進行顧問研究的學者

應主席所請，鄭之灝博士向委員簡介學徒訓練計劃
顧問研究(“研究”)如下——

- (a) 研究旨在檢討職業訓練局(“職訓局”)的學徒訓練計劃(“計劃”),研究並顧及本港近期經歷的經濟轉型、不同行業的人手需求、本港的教育制度,以及年青人的需要等各項因素。在這項研究中,研究人員探討其他地方的類似制度,並就該計劃日後的運作提出建議。學徒督察工作的檢討僅屬研究的其中一個部分;
- (b) 據該項研究所知,學徒督察的職責包括監察學徒合約的執行、調解僱主與學徒之間的糾紛、提供輔導服務及推廣該項計劃;
- (c) 每位學徒督察須平均照顧120至150名學徒。在部分行業,一位學徒督察須照顧超過200名學徒。儘管工作量如此繁重,學徒督察認為他們應足以應付有關的工作量;
- (d) 學徒普遍認為大部分學徒督察均有效地履行其職責。但部分人認為,在緊急情況下和當他們需要輔導服務時,學徒督察卻不能即時提供服務;及
- (e) 研究建議:
 - (i) 應為學徒督察提供更多輔導服務的訓練。他們亦應加強在新科技和法定要求方面的知識;及
 - (ii) 學徒督察應與學徒保持較密切的聯繫,以便及早找出和解決問題。

2. 關於參加該計劃的申請人數下降的問題, 鄭之灝博士表示,這是由於市民對學徒的社會地位的看法、舊式指定行業式微、缺乏新興的指定行業,以及學徒訓練與繼續進修之間沒有銜接的課程。司徒華議員表示,改變“學徒”的名稱,可能有助改變市民的看法。

3. 鄭之灝博士在回應陳婉嫻議員時表示,大部分被調查的學徒、教師及學生均認為需要該計劃。該項研究顯示,該計劃應繼續存在。不過,該項研究同時顯示,該計劃在運作方面需有所改進。李成富博士補充,雖然該項研究曾檢討學徒督察的職能,但並無考慮有關重行調配學徒督察的問題。

4. 李卓人議員詢問，該項研究所建議的新工作會否導致培訓學額的數目出現改變。鄭之灝博士答稱，該項研究並無評估該計劃在培訓學額數目方面的影響。

5. 陳國強議員問及有關學徒督察人手是否足夠的研究結果。鄭之灝博士表示，由於一名學徒督察須照顧120至150名學徒，人手相當緊絀。一些學徒認為學徒督察探訪他們的次數並不頻密，而且並非隨時可以處理緊急的問題。若把學徒督察調配擔任其他職務，情況將會更嚴重。

6. 李卓人議員詢問，在中三離校生對培訓學位需求甚般的情況下，職訓局是否適宜因應經濟轉型而削減基本技術課程的培訓名額。李成富博士表示，該項研究發現學徒的流失率在3年期間高達58%。削減培訓名額的數目會令修畢培訓課程的學徒人數更少。

政府當局

7. 主席要求政府當局向委員提供由鄭之灝博士及李成富博士所進行的該項研究的報告。

職業訓練局教導員及工場導師協會

8. 張復光先生介紹詳載於立法會CB(2)266/99-00(04)號文件的意見書。

9. 張復光先生表示，單是為了畢業生的就業率下降數個百分點，一些職訓局課程的培訓學額已因而削減了三分之一。

10. 關於該協會提出在基本技術課程(先前的英文名稱為“Craft Foundation Course”)中為多過一個行業提供訓練的建議，何世柱議員認為該建議可能有礙學徒學習專門的技能。葉永健先生解釋，建議並不適用於在職訓練。該項建議旨在擴闊職前訓練的範圍，以便學生可選擇他願意接受培訓的行業。他補充，一些學生或會在完成職前訓練課程後重新接受主流教育。張復光先生補充，預期學生在完成兩年制課程後，會較完成一年制課程的學生更成熟，並且更適直接受在職訓練。

11. 關於基本技術課程學員的流失率，張復光先生表示，導致學員流失的部分原因，是一些培訓中心，例如位於薄扶林的培訓中心，禁止學員在午膳時間離開中心。

12. 張復光先生在回應何秀蘭議員時表示，以往的基本技術課程畢業生可報讀預修課程，並隨後接受技術員的

學徒訓練和繼續進修。不過，由於近期的課程重組，已不再存在這個學習上的連繫。

職業訓練局工業訓練主任職級協會

13. 鄭奇建先生介紹詳載於立法會 CB(2)266/99-00(03) 號文件的意見書。

14. 關於基本技術課程的修業期，鄭奇健先生表示，職訓局的職工會及僱主代表均認為課程應延長至為期兩年。在一年制課程下提供該項訓練並不足夠。延長修業期可使學生接受超過一種基本技能的訓練。由於預期機電工程業在未來兩年對熟練工人需求殷切，這方面的工作特別重要。

科技及工業學院職員協會

15. 黃鎮暉先生介紹詳載於立法會 CB(2)266/99-00(02) 號文件的意見書。

16. 李國利先生表示，在過去兩年，職訓局已設法提高香港專業教育學院（“專業教育學院”）的地位。學院中併入文憑課程及高級文憑課程就是一個例證。他認為，即使工業北移，當局仍可培訓學徒協助這些北移的工業。

學徒督察協會

17. 陳兆麟先生提出學徒督察協會的如下意見——

- (a) 政府當局及職訓局過往並無對經濟轉型作出反應，並為該計劃引進新的指定行業。這個做法導致公眾對該計劃的需求不斷下降；
- (b) 由於學徒督察的努力和僱主重視該計劃，自願的註冊學徒訓練合約的數目已有所增加，由佔學徒訓練合約總數約20%增加至超過30%；
- (c) 學徒督察與僱主保持全面的聯絡網，以知悉哪處有職位空缺，並促進該計劃的發展；
- (d) 為加強公眾對學徒的認識，學徒督察多年來一直為出色的學徒舉辦每年一次的獎勵計劃；
- (e) 學徒督察一直透過在大型屋邨籌辦展覽，以推廣該計劃；及

- (f) 學徒督察協會支持那些可以為計劃帶來改善的建議，包括加強宣傳、加強與僱主的溝通，以及為該計劃引入新的指定行業。該協會相信，倘政府當局和職訓局積極推動學徒訓練計劃，香港的經濟會有所改善。

18. 陳兆麟先生在回應司徒華議員時表示，職訓局是負責學徒訓練工作的唯一機構。

19. 司徒華議員詢問，參加該計劃的人數因何會下降。他表示，工業經營北移內地並非新近出現的問題，因此，這個應不會是學徒人數下跌的主要原因。收緊入學條件亦會導致報名人數減少。在訓練過程中若輟學率甚高，可能是由於課程內容的問題。他認為職訓局應找出報讀人數下降的真正原因，並制定解決辦法，而非減少學徒督察的人數。

20. 陳兆麟先生表示，舊式指定行業式微及欠缺新興指定行業是參加計劃人數下跌的主要原因。由於當局並無作出立法修訂，以引入新的指定行業，很多僱主並無新行業的註冊學徒訓練合約。儘管如此，由於學徒督察積極推動自願註冊的工作，自願註冊的學徒訓練合約數目已由佔學徒訓練合約總數約20%，增加至超過30%。

21. 陳兆麟先生表示，雖然製造業對培訓名額需求甚大，但在入學條件收緊後，參加計劃的人數卻有所下降。他補充，由於基本技術課程的培訓名額減少，僱主已取消部分的學徒訓練合約。

22. 關於學徒流失率高的問題，陳兆麟先生表示，這個問題只在最初階段，當學徒仍正在適應環境的階段出現。在最初階段後，學徒人數一般較為穩定。

工業教育及訓練署職工會

23. 譚偉強先生介紹詳載於立法會 CB(2)266/99-00(01)號文件的意見書。

24. 陳炎周先生表示，在過去兩年，職訓局已集中於發展資訊科技教育及躋身高等教育院校的工作。職訓局已投入大量財政資源用作設立專業教育學院，以及聘用一名高級的職員。由於受到職訓局的忽視，該計劃逐漸與時代脫節。

與政府當局會商

顧問研究的建議及該計劃的未來

25. 何世柱議員及丁午壽議員均認為該計劃應繼續存在。

26. 陳婉嫻議員認為，題為“學徒訓練計劃檢討——重行調配職業訓練局學徒督察”的文件有誤導成分，使人以為職訓局重行調配部分學徒督察執行其他教學職責的決定，是根據顧問研究的建議作出的。她關注到，即使該項研究、各代表團及多數僱主均認為需要有學徒訓練，職訓局仍會減少其學徒督察編制的人手。她表示，與其收緊入學條件及重行調配部分學徒督察執行其他職務，職訓局應探討改善該計劃的方法。

27. 教育統籌局副局長（“教統局副局長”）答稱，政府當局認同學徒訓練計劃的價值。現時所考慮的問題，並非該計劃應否繼續存在，而是在過去10年，由於新參加該計劃的學徒及僱主人數均有所減少，督察編制人手是否過剩並應削減其人數的問題。職訓局認為有必要更為善用資源和應付經濟方面不斷改變的需求。他向委員保證，重行調配的資源會用於青少年的培訓工作。舉例來說，新的中專證書課程便是專為完成中三教育的學生而設。職訓局執行幹事補充，學徒的就業率相對較低。在約3 000名完成訓練課程的學徒中，只有1 000名左右受僱於相關的工作。他表示，學徒訓練並非唯一可供中三離校生報讀的課程。酒店及飲食業的職前訓練課程，以及專業教育學院開辦的專業證書課程均是專為完成中三教育的學生而設。職訓局亦會在業內人士的支持下，增加屋宇裝備的培訓名額。職訓局並開辦一個基礎文憑課程，為在香港中學會考（“中學會考”）取得3科及格的學生提供2 000個培訓名額。

28. 李卓人議員擔憂職訓局寧願選擇重行調配學徒督察，也不願採用該項研究的建議。職訓局執行幹事表示，研究是一項長期進行的工作。即使該局重行調配學徒督察的人手，仍可能會在日後採用研究所提出的建議。

29. 鄭家富議員關注到職訓局教導員及工場導師協會意見書所提及的資料，就是在1999-2000年度，申請入讀基本技術課程的人數共有7 998人，但學額卻只有1 800個。職訓局執行幹事答覆，除職訓局為中三離校生開辦的基本技術課程及其他課程外，建造業訓練局及製衣業訓練局也提供培訓學額。

30. 就丁午壽議員有關參加該計劃的申請人數有否增加的問題，職訓局副執行幹事在回應時表示，參加該計劃的申請人數在1998-99年度較1997-98年度為高。這是在經濟低迷時期的常見現象。職訓局執行幹事重申，學徒的就業率相對較低，在3 000名畢業學徒當中，只有約1 000名獲得僱用。

職訓局在本港教育制度所擔任的角色

31. 陳婉嫻議員關注職訓局是否打算躋身高等教育院校。職訓局執行幹事向委員保證，雖然職訓局已開辦一些文憑課程及高級文憑課程，卻無意躋身高等教育院校之列。

與職工會進行的諮詢工作

32. 關於與職工會及有關員工進行的諮詢工作，職訓局執行幹事表示，該局已就重行調配學徒督察的事宜進行諮詢工作。職訓局在1999年7月就該事宜作出決定後，職訓局的管理層已於1999年7月12日及8月14日舉行會議，並於7月24日及10月7日與學徒督察協會舉行非正式的午餐會議。職訓局並曾於1999年8月26日諮詢個別的學徒督察。至於身份為公務員的學徒督察，則須透過相關的政府部門進行諮詢。

在重行調配人手後是否有足夠的學徒督察

33. 陳國強議員擔憂，學徒督察人手在作出擬議的重新調配後，是否會有足夠的學徒督察應付學徒事務處日後的運作。

培訓被重行調配的學徒督察

34. 陳榮燦議員、楊耀忠議員及陳國強議員關注當局會否為學徒督察提供足夠的培訓，以重行調配他們擔任專業教育學院的教學職務。職訓局執行幹事表示，該局會為這些學徒督察提供全日制的訓練。他們的工資、福利及前途不會有所改變。職訓局副執行幹事補充，該局會為重行調配的學徒督察提供充分的培訓，包括在職訓練，以及表達能力及電腦操作的訓練。有關的訓練需時約6個月。

為該計劃引入新的指定行業

35. 何敏嘉議員詢問，當局以往曾否在該計劃中引入新的指定行業。教統局副局長答覆謂，政府當局一直密切

監察有關情況。當局即將提出立法修訂，以便在該計劃加入兩個新的指定行業。丁午壽議員認為當局應盡量為該計劃引入新的指定行業。

該計劃與高等教育的銜接

36. 何秀蘭議員詢問，中專證書課程的畢業生在獲准報讀高級技術課程前，會否獲豁免遵守在中學會考取得3科及格的規定。職訓局副執行幹事補充，在中專證書課程取得某程度的成績會相等於在中學會考取得3科及格。表現較佳的學生有較大的機會繼續進修。職訓局副執行幹事補充，中專證書課程的入學要求僅需中三程度。基礎文憑課程亦收錄在中學會考少於5科及格的學生。職訓局正跟隨全球的趨勢，把重點逐步放在一般技能，而非在最初階段即發展專門技能。中專證書課程的畢業生可透過報讀其他課程而繼續進修。

職訓局的經常開支

37. 陳婉嫻議員問及職訓局每年經常開支的用途。職訓局執行幹事答稱，約70%的經常開支用作開辦文憑課程及高級文憑課程。餘下的30%用作開辦其他訓練課程，包括為中三離校生開辦的技術課程。

落實擬議的重行調配計劃

38. 陳婉嫻議員表示，職訓局在徹底諮詢其員工的意見前，不應落實擬議的重行調配計劃。她認為學徒的訓練工作應繼續進行。

39. 李卓人議員關注到職訓局在就此問題作出決定前，並無諮詢職訓局的各個職工會。他認為職訓局應就該計劃進行一項全面性的檢討，並在研究是否重行調配學徒督察的人手前，決定日後的路向。他認為職訓局應在決定是否重行調配學徒督察的人手前，首先諮詢職訓局各個職工會。司徒華議員補充，職訓局應考慮到委員所表達的意見而重新研究調配人手的計劃。除就該計劃進行檢討外，他認為當局亦應全面檢討中三離校生的訓練工作。

日後路向

40. 李卓人議員建議事務委員會致函職訓局，轉達委員對該計劃的檢討及重行調配學徒督察計劃的意見及關注。委員贊同此項建議。

經辦人／部門

(會後補註：主席致職訓局的函件及後者的覆函隨立法會 CB(2)514/99-00 及 CB(2)737/99-00 號文件送交委員傳閱。)

41. 陳婉嫻議員表示，倘職訓局未有就此問題採取任何行動，事務委員會或可考慮就此事進行研訊。

政府當局

42. 主席要求政府當局就未作回應的事宜提供書面答覆。

43.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4時50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2000年1月17日